

# 智光商工直系親屬及兄弟姐妹同時就讀本校獎助學金辦法

97年3月行政會議通過  
100年11月22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102年05月07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104年12月22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110年11月30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## 一、宗旨：

為鼓勵直系親屬及兄弟姐妹就讀本校，以減輕家庭的經濟負擔，使學生在教育及學習上獲得最佳的協助，以鼓勵同學努力向上，將來成為國家社會有用之才，特定本辦法。

## 二、申請條件：

凡本校日間部、進修學校直系親屬及兄弟姐妹同時二位（含）以上就讀本校者，由最高年級的同學提出申請。

## 三、申請程序：

每學年僅限申請一次，以第一學期完成註冊後，檢附申請者及同校者之「身份證」及「學生證」正反面影本各乙份，及證明文件等於申請期限內繳交。

## 四、獎學金金額：

同時二位（含）以上就讀本校者，其中一位新台幣貳仟元整，三位同時就讀本校者，提供二位新台幣各貳仟元整。

## 五、公告方式：

符合資格者，由教務處審核，並公開頒獎，公佈週知。

六、本辦法陳110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後於111學年度起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公告之。